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延长“供应链云平台项目”建设期  
之  
专项核查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



签署日期：二〇二一年四月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公司”或“独立财务顾问”）作为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鸿集团”或“公司”）吸收合并江苏汇鸿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独立财务顾问，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就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供应链云平台项目”建设期进行了核查，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 一、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 1、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2015年4月9日召开的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公司吸收合并江苏汇鸿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公司以锁价发行股份的形式向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国药圣礼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赛领博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赛领并购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京道天甘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总金额不超过200,000万元人民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汇鸿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江苏汇鸿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723号），核准公司向特定战略投资者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国药圣礼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赛领博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赛领并购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京道天甘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总金额不超过200,000万元。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88,997,552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4.09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99,999,987.68元，扣除本次发行承销保荐费22,000,000.00元、证券登记费488,997.55元，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77,510,990.13元。上述资金于2015年11月23日全部到位，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XYZH/2015NJA10055号《验证报告》和

XYZH/2015NJA10056号《验资报告》。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一）原项目计划投资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江苏汇鸿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江苏汇鸿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723号）文件核准，公司向特定战略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其中供应链云平台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为13,504万元。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建设期两年。计划投资总金额为13,504万元，包括应用软件平台费用计划投资总额为8,662万元，硬件平台费用计划投资总额为2,698万元，系统实施费用计划投资总额为1,844万元，基本预备费计划投资总额为300万元。

公司2018年4月18日、2018年5月10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延长供应链云平台建设项目建设期及结构性调整的议案》，由于行业市场环境和技术趋势发生巨大变化，并且项目集成实施复杂等原因，同意公司优化调整部分研发内容，调整后供应链云平台建设项目名称、实施主体及地点不变，建设期延长至2020年12月31日。投资总金额仍为13,504万元。项目结构调整主要为减少部分软件平台费用，增加部分系统实施费用。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供应链云平台项目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总投资	累计投入金额	投资进度
1	软件平台费用	7497.15	3728.03	50%
1.1	应用软件平台费用	6634.15	3411.83	
1.2	系统软件平台费用	456	248.4	
1.3	应用支持平台费用	407	67.8	
2	硬件平台费用	2405.72	847.66	35%
2.1	IT机房建设费用	570.34	62.67	
2.2	硬件设备费用	1306.66	606.97	
2.3	网络费用	238	0	
2.4	系统集成费用	290.73	178.02	



3	系统实施费用	3571.13	1330.4	37%
3.1	调研费用	338.13	0	
3.2	规划和实施费用	2130	1240.4	
3.3	数据采集及加工费用	834	90	
3.4	培训费用	269	0	
4	基本预备费用	30	27	90%
投资合计		13504	5933.08	44%

供应链云平台项目主要围绕数据中心、IT 基础设施、数据存储、公共应用服务、集成门户等方面开展工作。

各子项目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 1、软件平台费用

该子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 3,728.03 万元，资金投入进度为 50%。费用主要用于应用信息系统软件产品的采购及部分实施服务的采购，相关的系统包括南北 ERP 贸易系统（实现进出口贸易业财一体化管理）、协同办公平台（实现办公自动化及人力资源基础管理）、内供电商平台（实现 C 端电商销售及企业福利采购销售管理）、银企直联系统（实现银行流水数据的自动生成和查询）、财务管理系统（实现并表范围内的财务报表合并及展示）、投资与资产管理系统（实现产权登记管理及投资项目管理）、法务管理系统（实现合同、案件、律师等法务管理），以及“鸿图工程”一期项目（包括主数据系统、中央凭证库系统、BI 系统、部分子公司供应链 ERP 核心系统）软件产品许可及实施等。

#### 2、硬件平台费用

该子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 847.66 万元，资金投入进度为 35%。费用主要用于 IT 基础设施设备的采购及搭建，主要包括服务器设备、存储设备、网络设备、安全设备等的采购，以及私有云平台、网络安全态势感知平台的搭建。

#### 3、系统实施费用

该子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 1330.40 万元，资金投入进度为 37%。费用主要用于信息化规划以及相关应用系统的实施和推广，包括南北 ERP 项目的覆盖完善和推广、信息化整体规划咨询服务、财务管理系统及投资管理系统的优化完善等。

#### 4、基本预备费用

该子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 27.00 万元，资金投入进度 90%。费用主要用于项目相关的论证咨询服务。

###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供应链云平台项目剩余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9,047.57万元（其中募集资金7,570.92万元，利息净收入1,476.65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余额占总募集资金总额的56%。剩余募集资金账户存放于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账户，账号为8110501012700191519，该账户余额为9,047.57万元。

### 三、延长募投项目建设期的情况、原因及影响

截至2020年12月底，供应链云平台项目整体资金使用进度为44%，未达到原定使用进度，主要原因如下：

#### 1、数字化转型的需要对项目提出了更高要求

2020年9月，国务院国资委印发《关于加快推进国有企业数字化转型工作的通知》，明确国有企业数字化转型的基础、方向、重点和举措，引导国有企业在数字经济时代加快改造提升传统动能、培育发展新动能。根据相关文件及会议精神，公司确立了“全面支撑供应链运营与转型、成为企业‘使能者’”的数字化转型目标，对本项目相关系统的实施提出了优化改进建议，拟对基础数字技术平台进行升级改造，对产业供应链数字化应用场景进行丰富和深入应用。相关调整对项目实施进度带来一定影响。

#### 2、新冠肺炎疫情疫情影响

2020年以来，新冠肺炎疫情蔓延，受疫情防控影响，项目合作方人员调配受到延误，有效工作时间压缩，项目建设工作不得不暂缓推进。

#### 3、组织架构优化扩大了实施范围

公司加强内部资源整合，拓展产业链上下游延伸。通过并购、新设子公司等加快供应链专业化运营步伐。随着公司组织架构的进一步优化和调整，项目实施范围比原计划覆盖范围扩大，系统建设周期拉长。

#### 4、详细规划和设计影响建设周期

自2018年初，项目经重新论证并做结构性调整后，明确了项目建设目标和整体框架，为更好的完成项目落地，公司于当年启动了供应链云平台解决方案专题设计。随着规划设计的开展，原定实施计划中的部分工作受到影响，延缓了项目建设期。



## 5、投资策略使项目实施周期拉长

公司根据项目规划启动相关系统实施的选型论证工作，以及第三方软件和实施服务的采购工作。为更好的满足公司中长期信息化战略规划发展，公司根据谨慎性、节约性、高质量的基本原则，本着对项目建设精细化的要求，公司开展了论证工作，通过调研、学习和借鉴相关同类型企业的通常做法和成功案例，结合内部的研讨和专家的论证，投入大量时间完成软硬件项目选型。

### （二）延期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根据项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而作出的调整，项目延期不改变实施主体、项目用途、投资规模及建设内容，不会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业务发生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将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科学、合理决策，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内外部监督，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

## 三、拟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规划

供应链云平台项目实施建设内容不变，项目实施期限延长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一）项目实施方案

#### （1）原定供应链云平台建设规划

根据公司总体战略及业务发展要求，建设可扩展的供应链云平台，包括公司数据中心、基础设施服务、统一存储服务、公共应用服务、统一接入服务，既能满足公司统筹调度 IT 投入，实现资源共享，提高资源利用率，又能满足公司推行公共业务管理组件，并及时掌握供应链全过程的交易和服务信息，提供覆盖供应链运营全局的决策支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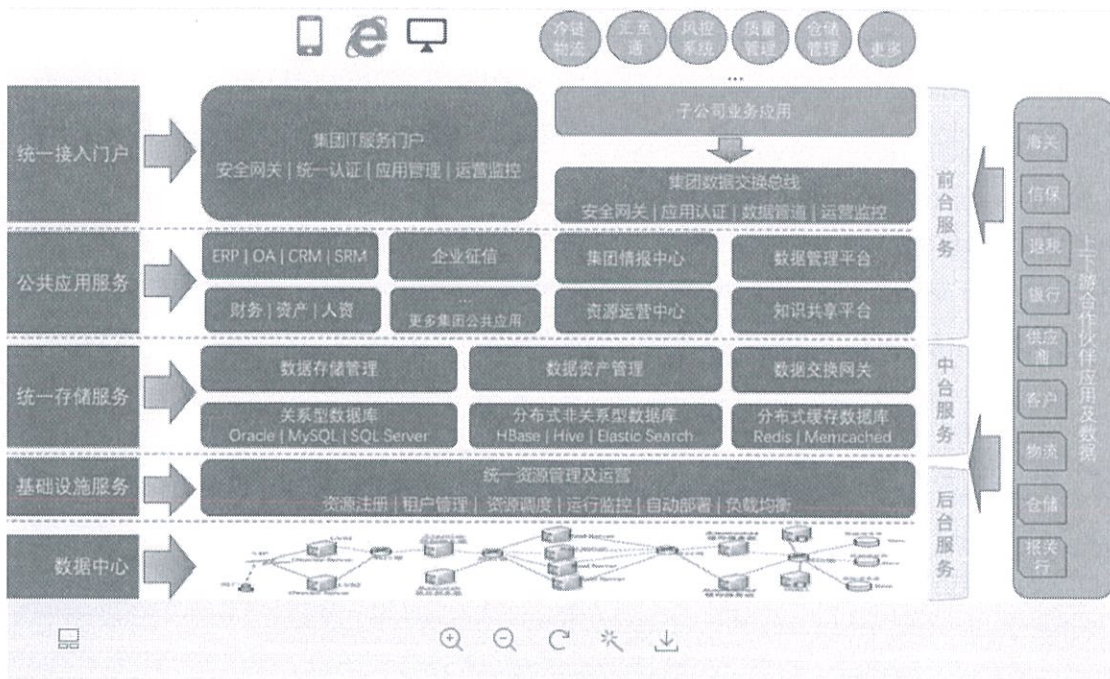


图 1：云平台总体规划方案

### (2) 目前项目实施进展

供应链云平台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建设新一代数据中心，建成公司基础设施服务中心，打造统一的数据存储中心，建设公共业务应用服务中心和建设公司统一集成门户。目前项目实施进展如下：

项目	实施进度
数据中心建设	基本完成数据中心建设，实现数据中心简化管理、高效复用、策略一致
建成公司基础设施服务中心	基本完成基础设施服务中心搭建，实现资源高效利用，快速有效调度，自动化网络管理和部署，提升网络的整合能力
打造统一的数据存储中心	初步完成数据存储中心建设，提供更为丰富、安全的数据运营管理手段，在有效 IT 投资和降低管理成本的同时，挖掘和发挥数据资产价值并增值
建设公共业务应用服务中心	目前已完成贸易类子公司 ERP 的全面覆盖，人力资源系统的全集团覆盖，完成投资与资产管理系统、法务系统、内供平台的上线，完成“鸿图工程”一期项目首批试点单位核心 ERP 上线，完成集团整体数据标准化、数据仓库、经营决策分析平台的蓝图设计。下阶段将围绕“鸿图工程”项目的集团风险管控、数据分析，客商关系管理、征信管理、知识共享平台等系统开展相关落地工作
建设公司统一集成门户	初步完成协同办公系统上线，初步实现消息门户的集中管理。已完成集团统一门户整体蓝图设计，下阶段围绕系统落地建设开展相关落地工作。

### (3) 未来项目实施路径



下阶段将围绕集团风险控制塔、管理驾驶舱、统一门户、CRM/SRM项目、征信管理系统、资源管理系统、知识共享平台等系统开展建设。旨在促进集团供应链转型战略的落地，围绕加强集团管控、提升供应链运营和创新能力为目标进行信息化项目建设，进一步提升公司信息化水平。

项目	实施路径
数据中心建设	继续开展数据中心优化工作，为整体供应链云平台提供完基础支撑。包括资源高效复用，提供管理效能等
建成公司基础设施服务中心	继续开展基础设施服务中心优化工作，统一高效的资源管理、调度及运营，并进一步为各子公司赋能
打造统一的数据存储中心	搭建集团统一的数据仓库，建设集团统建的主数据治理体系，基于集团战略发展方向、管控要求以及同行业对标，完成风险控制塔、管理驾驶舱的建设
建设公共业务应用服务中心	围绕“鸿图工程”项目的集团风险管控、数据分析，客商关系管理、征信管理、知识共享平台等系统开展相关落地工作
建设公司统一集成门户	建设集团门户管理平台，包括应用和数据交换总线，权限管控平台，应用登录门户，管理后台等。

#### （一）为保障募投项目延后能按期完成拟采取的措施

##### 1、加强项目进度管控

根据项目特点和具体情境，通过引入信息化监理工作机制，用先进、科学、合理的项目管理技巧和手段，对项目进行全程监控，对项目的各个阶段及各个层面进行全方位、精线条、细粒度的管理与协调，以保证项目按期、高质量地完成。

管理项目的时间进度，监控项目计划的制定和执行，预测、识别项目中出现的主要问题和面临的主要风险因素，并跟踪、协调解决各种项目问题和风险，每月进行计划值与实际值的比较，每月、季、年度提交各种进度控制监理报告和报表，明确实际进度与计划是否产生偏差，如发生偏差，分析偏差原因，并找到解决方案，总体确保整体项目按时按质完成。

##### 2、强化项目沟通机制

为有效的沟通使项目各方配合完成项目目标，避免产生各自为政和为了局部利益影响项目整体目标的实现，也为及时共享信息，提高沟通效率，协助项目各方共同发现和解决项目过程中产生的风险和问题。本项目构建了全面的沟通机制，组合多种沟通渠道和方式一是明确项目分工，尽可能明晰和精简工作流程环节，



制定项目沟通流程规范；二是执行项目例会制度，制定项目周例会、月例会、专题会、阶段汇报会、总结会等会议管理制度，并按制度要求严格执行；三是完善项目决策流程，成立项目管理委员会 PMO，全面管理项目相关待决策事项；四是借助可视化工具，提高沟通效率，除了传统的集中办公、会议、周报等形式，也可以通过效率提升工具的使用。

### 3、提升团队能力

以信息化项目为抓手，通过信息化项目的实施培养信息化专业人才和关键用户队伍。通过走出去、请进来多种形式开展与外部机构的交流和学习，参加专业论坛/交流活动，请外部专业机构开展专业化技能培训。通过与内外部交流互动，拓展信息化团队的视野和思路。

### 4、健全信息化治理体系

落实大闭环“以信息化战略的闭环管理为主线，覆盖信息化战略规划、信息化工作计划、信息化采购、项目群管理、信息化评价等环节，基于企业的业务战略和运营管控的需求驱动企业的信息化规划和顶层设计，并驱动信息化各级组织的工作计划”和小闭环“以信息化通用工作为主线，覆盖信息化日常工作的需求管理、方案管理、开发管理、测试/交付管理、和运维管理等”的信息化治理体系为主线，从战略层、管控层、执行层完善信息化组织保障体系，以更有效地指导信息化工作。

## 四、风险提示

### 1、路径偏移风险及对策

项目在实施的过程中，因实施和业务人员经验不足，业务复杂高等因素的影响，造成平台实施路线偏离先前制定规划的演进路线，造成实施的项目和业务实际的发展不匹配，将会对公司的业务运行造成不利影响。

### 2、系统集成风险及对策

由于云平台系统集成高度复杂，实施过程中难以避免系统集成环节的 errors 和缺陷。如果系统集成之间存在缺陷或者错误，将会导致系统运作受到不利的影响，同时给公司的管理带来很大的不便，也将额外增加公司的成本。

### 3、平台推广风险及对策

供应链云平台在向供应链上下游和内部二期上线单位推广的过程中，受到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发生变化、公司所在市场容量发生变化、市场竞争格局产生变化、项目产品和服务价格发生变化，将造成供应链云平台服务水平不能满足现实需求等等原因，如项目的运行和推广单位业务发展的要求不匹配，将会对平台推广造成不利影响。

## **五、内部决策程序**

（一）2021年4月23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供应链云平台项目”建设期的议案》。

（二）2021年4月23日，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供应链云平台项目”建设期的议案》。

（三）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延长募投项目建设期的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四）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六、独立董事、监事会、独立财务顾问对延长建设期事项的意见**

###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延长募投项目“供应链云平台项目”实施期限是公司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而做出的谨慎决定，没有调整项目的投资总额和建设规模，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此次调整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对本次审议的募投项目实施期限进行延长。”

###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此次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限，是公司根据当前市场环境及公司实际发展情况，经过充分论证后审慎做出的决定，因此，同意公司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限。本次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限符合公司实际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新增风险及不确定性的影响。”

## **八、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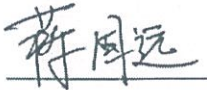
1、公司本次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限的事项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2、公司本次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限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

基于以上意见，本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关于延长“供应链云平台项目”建设期的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延长“供应链云平台项目”建设期之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



蒋国远



朱忆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4月26日

